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协商一致，自 2015 年 12 月 08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国信证券费率优惠活动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国信证券申购、定投以下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210012
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类份额	210013
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62102
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2
金鹰行业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3
金鹰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4
金鹰主题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5
金鹰技术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7
金鹰策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8
金鹰核心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0009
金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210010
金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210011
金鹰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51
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67
金鹰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2107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105
金鹰元盛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162108

三、费率优惠活动

自 2015 年 12 月 08 日起，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参与国信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只限前端收费模式），投资者通过国信证券非现场方式（包括互联网、电话、移动通信等）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的基金产品（限前端收费的场外份额），其申购费率在原费率基础上实行最低四折优惠。原费率指该基金产品公开法律文件中规定的前端申购费率。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费率高于 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 4 折，且折后不低于 0.6%。

（二）原费率等于或低于 0.6%或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各基金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国信证券活动规则为准。上述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转换业务

1、不适用基金

上述基金中，中登系统基金（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金鹰中证 5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金鹰元盛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转换业务；金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类份额不支持相互转换；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B 类份额不支持相互转换。除上述情形外，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其他基金之间可相互进行转换。

2、转换业务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净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具体费用可详询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客服。

3、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率

补差费（外扣）＝（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补差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 a 基金 550,000 份基金份额一年后(未满 2 年)决定转换为 b 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 1.1364 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 1.103 元，对应赎回费率为 0.5％，申购补差费率为 0.3％，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金额＝550,000×1.1364＝625,020 元

转出基金赎回手续费＝550,000×1.1364×0.5％＝3,125.10 元

补差费（外扣）＝（625,020－3,125.10）×0.3%/(1+0.3%)＝1,860.10 元

转换费用＝3,125.10+1,860.10＝4,985.20 元

转入金额＝625,020－4,985.20=620,034.80 元

转入份额＝620,034.80/1.103＝562,134.90 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 550,000 份 a 基金份额一年后（未满 2 年）决定转换为 b 基金，假设转换当日本基金份额净值是 1.1364 元，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 1.103 元，在 a 基金的赎回费率为 0.5％，a、b 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为 0.3％的情况下，则可得到的转换为 b 基金的份额为 562,134.90 份。

4、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代理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2）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T 日）。投资者转换基金成功的，注册登记机构在 T+1 日为投资者办理权益转换的注册登记手续，通常情况下，投资者可自 T+2 日（含该日）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3）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 500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5）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五、特别提示

1、本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购、定投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国信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国信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金鹰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不支持优惠和转换。

2、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3、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4、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国信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六、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http://www.guose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2、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ge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4135-888（免长途话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08 日